

贵港市达开高级中学“7·6”洪灾灾后应急 修复及教学、生活设施设备紧急采购项目

政府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GGZC2026-J1-990245-YZLZ

采购计划号：

项目名称：贵港市达开高级中学“7·6”洪灾灾后应急修复及教学、生活设施设备紧急采购项目—3 分标

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

采购人（甲方）：贵港市达开高级中学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24508004993735851

地址：贵港市港北区狮岭路 347 号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孙玉良 0775-4270840

供应商（乙方）：南宁市西乡塘区志尔邦办公用品经营部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2450107MA5LBXD40L

地址：南宁市西乡塘区高新大道 55 号南宁安吉万达广场 1 栋十一层 1125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谭育斌 13978123877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以及广西、贵港市关于灾后重建、政府投资项目相关管理规定。本项目属于学校洪涝台风灾后复学应急保障项目，工期要求紧迫。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、诚实信用原

则，就设备供货、运输、安装、布线、调试、培训、验收、质保等事宜达成如下合同，共同遵照执行。

第一条 项目概况

1.项目性质：市直学校灾后重建应急设备采购安装项目

2.实施地点：贵港市达开高级中学学校校内甲方指定地点

3.采购内容：按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《采购需求》采购内容执行。

4.承包范围：乙方包干承担设备备货、出厂检验、包装、运输、卸货搬运、安装布线、系统调试、整机试运行、操作培训、现场垃圾清理、质保维修等全部工作。

5.资金来源：财政灾后重建专项资金。

第二条 合同工期

1.工期起算：自合同生效次日起开始计算总工期。

2.交付目标：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（本项目属于灾后紧急采购项目，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执行交货期限）。

3.工期顺延：仅发生法定不可抗力灾害、甲方书面正式停工通知方可据实顺延工期。

特别提示：备货不足、物流延误、人员调配、普通天气、现场交叉施工等全部风险由乙方承担，不予工期顺延。乙方已充分考虑应急赶工需要，赶工、夜间施工、加急物流相关全部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内，不再另行计取。

第三条 合同价款

1.签约含税固定包干总价：人民币大写：贰拾肆万叁仟捌佰捌拾元整
（¥ 243880.00 元）。

2.本合同价为固定总价包干，包含设备、辅材、运输、装卸、安装、调试、培训、检测、税费、垃圾清运、质保维保、赶工及各类风险全部费用。

3.除甲乙双方书面签字盖章确认的变更外，合同总价不作调整。

第四条 质量与技术要求

1.全部设备为全新原厂正品，未启封全新出厂，无翻新、无返修、无贴牌，满足国家行业标准、采购文件及乙方响应文件全部技术参数。

2.随货提供合格证、出厂检测报告、3C 认证（需要的设备）、保修卡、说明书全套资料，作为验收、固定资产入账、审计归档依据。

3.若出现翻新、货不对版、以次充好，甲方有权退货、解除合同，乙方按合同总价 20% 支付违约金，并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损失。

第五条 验收要求

1.乙方全部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后 2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；甲方收到申请后 2 个工作日内组织现场验收。

2.验收依据：竞争性谈判文件、响应文件、合同、设备清单、国家相关规范。

3.验收不合格，乙方必须 24 小时内完成整改更换，整改时间计入总工期，不给予延期。

4.设备运行稳定、功能全部达标、资料齐全、场地清理干净，视为验收合格。

第二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

第六条 付款方式（适配财政审计）

1.进度款：全部设备到货、安装调试完成，初验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 70%。

2.结算款：项目完成最终验收、全套归档资料移交完毕，经财政或审计审定后（如需），支付至审定结算总价 100%。每次付款前由成交供应商提供正式发票和相关报账材料，采购人完善相关报账手续后支付合同款。

3.履约保证金：提交合同总价 2%作为履约保证金，在签订合同之前，成交供应商需把履约保证金足额交到采购人指定账户。未提交履约保证金的，不予

签订本项目合同，验收合格之日起满 12 个月，履行售后质量保证保修服务，无质量问题，无息一次性付清。

4.乙方须提供合法有效增值税发票后方可申请付款；财政资金调度造成付款延后，不计利息，不属于甲方违约。

第七条 双方权利义务

甲方

- 1.提供安装作业场地，协调校内现场条件；
- 2.按合同组织项目验收，按财政流程办理资金拨付；
- 3.及时向乙方反馈设备故障问题。

乙方

- 1.服从校园管理规定，落实现场安全防护，施工期间发生一切安全事故，责任、赔偿全部由乙方承担；
- 2.严格落实总工期，按期完成全部工作；
- 3.不得转包、违法分包本项目；
- 4.爱护学校原有建筑设施，造成损坏照价赔偿；
- 5.完工后清理全部包装废料、施工垃圾。

第八条 售后服务与质保

- 1 整体质保期不少于 12 个月，自项目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算；原厂质保高于 12 个月的设备按厂家最高质保标准执行。
- 2.故障报修 2 小时响应，贵港市区 24 小时到场处理；重大故障 48 小时内完成整机更换，保障学校教学不受影响。
- 3.免费开展现场操作培训，提供设备使用、简易维护指导。

第三部分 违约责任

第九条 工期违约

本项目为开学应急保障项目，工期违约从严执行：

- 1.乙方未在规定工期完成全部供货安装调试验收交付，**每逾期 1 日历天，按合同总价款 1% 计收违约金。**
- 2.逾期累计超过 3 天：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，另行采购；乙方承担重新采购差价损失以及开学延误损失，并支付合同总价 15% 的违约金。
- 3.逾期累计超过 7 天：视为乙方严重违约，没收履约保证金，不予结算剩余款项，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记入不良行为记录，并保留进一步追偿权利。

第十条 质量违约

设备质量、参数不符合约定，甲方可选择退货换货，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20% 违约金，承担返工置换全部损失。
质保期内乙方拒绝、拖延维修，甲方可委托第三方维修，维修费用**双倍在质保金内抵扣**，不足部分继续向乙方追偿。

第十一条 其他履约违约

乙方出现拒不进场、消极怠工、擅自停工、转包违法分包，甲方有权中止或解除合同，乙方承担合同总价 10% 违约金，并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。

第四部分 其他约定

第十二条 合同文件组成

本协议书、专用条款、全部附件、成交通知书、乙方响应文件、采购文件、双方签字确认补充文件共同构成本合同完整文件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。

第十三条 争议解决

履行合同发生争议优先协商，协商不成向**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（贵港市港**

北区人民法院）提起诉讼。

第十四条 生效及份数

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一式陆份：甲方执 3 份，乙方执 2 份，主管部门备案 1 份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（盖章）：贵港市达开高级中学
法定代表人 / 授权代表签字：叶新旺
日期：2026年 8 月 20日

乙方（供应商）（盖章）：南宁市西乡塘区志尔邦办公用品经营部
法定代表人 / 授权代表签字：谭育刘
日期：2026年 8 月 20日

附件清单

- 附件 1：采购明细及技术参数清单（双方盖章确认）
- 附件 2：售后服务及质保承诺书
- 附件 3：廉洁协议书

附件 1：采购明细及技术参数清单

项号	标的名称	数量	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	单价	合价
1	餐桌椅 (4 人位)	520 套	▲1. 1200*600*11mm 厚度台面哑光雪山石岩板+（粘贴 1100*500*16mm 厚多层板底板）配 400*700mm 斜面底(足 4mm 厚)+76 中柱+250*250 托盘，中柱 Q235 冷轧钢：1.1 mm 足厚。 ▲2. 岩板：符合 GB/T4100-2015《陶瓷砖》；吸水率（%）：平均值：0.5；单个值 0.6；破坏强度（N）：平均值 1300；耐污染性：无釉地面用 5 级；防滑性：摩擦系数（干法）：其他 0.6（承诺成交后 5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人要求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带有“CMA”标识的检测报告原件，受检单位为供应商或所投产品制造商）。 ▲3. 实木多层板：符合 GB/T 39600-2021、GB/T 9846-2015、GB/T 17657-2022、GB/T 42898-2023、GB/T 3324-2024 标准；含水率：试件含水率值 5~16%；合格试件数与有效试件总数之比 100%；胶合强度：试件强度值 0.7MPa；合格试件数与有效试件总数之比 100%；静曲强度（顺纹）：试件强度值 24MPa；合格试件数与有效试件总数之比 100%；静曲强度（横纹）：试件强度值 18MPa；合格试件数与有效试件总数之比 100%；弹性模量（顺纹）：试件强度值 5500MPa；合格试件数与有效试件总数之比 100%；弹性模量（横纹）：试件强度值 3500MPa；合格试件数与有效试件总数之比 100%；握螺钉力：板面 900N、板边 600N；甲醛释放量 0.05mg/m³；总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（TSVOC）释放量未检出（承诺成交后 5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人要求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带有“CMA”标识的检测报告原件，受检单位为供应商或所投产品制造商）。	469	243880

		4. 整椅采用全新 PP 加玻璃纤维，符合 GB 32487-2016<塑料家具通用技术条件>。背板尺寸为 360*270mm，加厚座板，靠背和座板可拆装，厚度为 7mm。后部镂空设置，定制尺寸为：245*145mm。要求结构稳定，一体成型实心椅架，脚间距定制为：390mm*495mm。要求坐感舒适，表面防水易清洁。可承重不低于 120KG。重量约 5.5 公斤。定制尺寸：座宽 420mm，座深 400mm，座高 425mm，背宽 360mm，背高 275mm，总高 810mm。 ▲5. 餐桌：符合 GB/T3324-2024、QB/T1951.1-2010、GB/T 35607-2024、GB/T 35601-2024 标准；表面理化性能（漆膜）：耐液性、耐湿热、耐干热、耐冷热温差、耐磨性、抗冲击检测合格；底脚平稳性 2.0mm；附着力 3 级；力学性能：桌类垂直加载稳定性，加力 600N，无倾翻；甲醛释放量 0.05mg/m³；挥发性有机化合物：苯 10 μg/m³、甲苯 20 μg/m³、二甲苯 20 μg/m³、TVOC100 μg/m³（承诺成交后 5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人要求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带有“CMA”标识的检测报告原件，受检单位为供应商或所投产品制造商）。 ▲6. 餐椅：符合 GB/T 35607-2024、GB/T 35601-2024 标准；底脚平稳性 2.0mm；力学性能（椅凳类稳定性）：椅子向前倾翻试验 20N、无扶手椅侧向倾翻试验 20N、椅子向后倾翻试验 160N，均无倾翻；甲醛释放量 0.05mg/m³；挥发性有机化合物（7d）：苯 10 μg/m³、甲苯 20 μg/m³、二甲苯 20 μg/m³、TVOC 100 μg/m³（承诺成交后 5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人要求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带有“CMA”标识的检测报告原件，受检单位为供应商或所投产品制造商）。		
合计金额大写：人民币 <u>贰拾肆万叁仟捌佰捌拾元整</u> （¥243880.00 元）				

附件 2 售后服务及质保承诺书

为保障贵港市达开高级中学灾后重建设备采购应急项目顺利履约，保障学校按期复学使用，我方（供应商）郑重作出如下承诺，本承诺书作为合同附件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。

一、 工期供货承诺

- 1.严格执行合同**总工期**，按期完成备货、运输、到货、安装布线、调试、试运行、整改直至验收交付。
- 2.充分预判货源、物流、现场施工各类风险，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费用、顺延工期。若我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，自愿接受合同全部违约处罚。

二、 设备质量承诺

- 1.所有设备均为全新原厂正品，无翻新、返修、贴牌、瑕疵设备，完全响应采购文件全部技术参数。
- 1.随货配齐合格证、出厂检验报告、认证资料、保修卡，保障设备可完成固定资产入账，满足财政审计归档要求。
- 2.如出现货不对版、以次充好，我方无条件退换设备，自愿承担合同约定全部违约责任。

三、 安装调试及培训承诺

- 1.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场标准化安装布线调试，设备整机不少于 2 次全流程试运行，确保设备运行稳定安全。
- 2.现场免费开展实操培训，教会学校管理人员基础操作与简易故障排查。

四、 质保服务承诺

- 1.整体质保不少于 12 个月，厂家原厂质保更长的设备按原厂最高质保执行；质保期内维修、更换配件、整机更换全部免费，不收取上门、配件、差旅任何

费用。

2.故障报修 2 小时响应，市区 24 小时上门处置；重大故障 48 小时更换全新整机，最大限度降低对教学的影响。

3.质保期内主动开展回访巡检，提前排查设备隐患。

五、校园应急保障承诺

汛期、开学关键时段提供应急技术保障，突发设备故障优先处置；同一设备反复出现故障无条件整机更换。

六、承诺效力

我方如未落实以上承诺，采购人有权扣减质保金、追究违约责任、上报不良供应商记录，我方无异议。

承诺单位（盖章）：南宁市西乡塘区志尔邦办公用品经营部

法定代表人

授权代表签字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

附件 3 廉洁协议书

为规范贵港市达开高级中学灾后重建设备采购项目履约行为，防范廉政风险，维护政府采购公平公正，依据党风廉政及政府采购纪律要求，采购人（甲方）、成交供应商（乙方）签订本廉洁协议，为本采购合同不可分割附件。

第一条 甲方责任

- 1.甲方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廉洁纪律，秉公履职，不得索取、收受乙方礼金、礼品、购物卡、电子红包、土特产，不得接受宴请、娱乐等不正当接待。
- 2.不得利用职权干预供货、安装、验收、结算付款，不得为乙方谋取不正当利益。

第二条 乙方责任

1.乙方严禁以任何形式向甲方、验收、主管部门相关人员赠送礼品礼金、红包回扣、安排宴请娱乐，不得委托中间人进行利益输送。

2.严禁弄虚作假、串标、伪造资料、降低设备标准、骗取验收和财政资金。

第三条 禁止行为

双方禁止内外串通、暗箱操作、索要回扣、利益输送、虚假履约等各类违反廉政纪律行为。

第四条 违约责任

1.甲方人员发生违纪，依规依纪追责，涉嫌违法移交司法机关。

2.乙方存在行贿送礼、弄虚作假等违规行为：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，没收履约保证金，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10% 廉洁违约金；上报财政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记入不良行为记录；涉嫌违法移交司法机关。

第五条 监督与效力

本协议接受纪检监察、财政、审计监督；一式陆份，甲乙双方、主管部门分别留存，签字盖章生效，与主合同同步有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贵港市达开高级中学
授权代表签字：叶新旺

日期：2026年8月20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南宁市西乡塘区志尔邦办公用品经营部
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：谭育斌

日期：2026年8月20日

餐桌椅子样品确认实物

